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town Service Group Co. Ltd.

綠城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9)

**董事之辭任及委任
及
首席財務官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變動自2025年2月24日起生效：

- (1) 陳浩先生因擬投入更多時間至個人事務上，辭任執行董事之職務；
- (2) 劉興偉先生因工作調整，辭任非執行董事之職務，而宋海林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
- (3) 夏雲先生因擬投入更多時間至個人事務上，辭任首席財務官之職務，而張玲波先生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

綠城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i)陳浩先生(「陳先生」)因擬投入更多時間至個人事務上，辭任執行董事之職務；(ii)劉興偉先生(「劉先生」)因工作調整，辭任非執行董事之職務，而宋海林先生(「宋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iii)夏雲先生(「夏先生」)因擬投入更多時間至個人事務上，辭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之職務，而張玲波先生(「張先生」)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以上變動自2025年2月24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董事會宣佈，陳先生及劉先生已分別辭去執行董事職務及非執行董事職務，均自2025年2月24日起生效。

陳先生及劉先生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事宜而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機會衷心感謝陳先生及劉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

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宋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2月24日起生效。

宋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宋先生，52歲，於2011年2月加入龍湖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60，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龍湖集團」），曾任龍湖集團北京公司總經理、龍湖集團總部研發部總經理、龍湖集團IPD（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實驗室負責人及龍湖龍智造首席執行官。宋先生現任龍湖集團高級副總裁及龍湖智創生活首席執行官。

宋先生於2024年1月獲得由中國房地產報社及CIHAF中國住交會組委會授予的「2023中國房地產年度影響力人物」獎項。彼擁有由北京市人事局於2007年10月頒發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一級註冊建築師執業資格證書。

宋先生於2001年6月畢業於清華大學，並於建築設計及其理論專業獲得工學博士學位。

董事會在評核宋先生的學歷及工作經驗後，考慮並接受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建議，任命其為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與宋先生訂立有關委任其為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函(「委任函」)，自2025年2月24日起計為期三年，期滿可自動續期，惟委任函另有約定的除外。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宋先生將任職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第一次股東周年大會，並於該大會上獲重選委任，其後需至少每三年在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及重選連任。

依據委任函，宋先生將有權享有年薪稅前人民幣300,000元，此乃經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角色及職責，以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現行薪酬標準及現行市場狀況後釐定。其薪酬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不時評核。

除上述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宋先生(i)並未在本集團擔任任何職務，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及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於過去三年概無出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的董事職務；(iii)概無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及(iv)概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概無有關委任宋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的其他事宜須促請股東予以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作出披露。

董事會對宋先生的就任致以最誠摯的歡迎。

首席財務官之變更

董事會宣佈，夏先生已辭去首席財務官職務，自2025年2月24日起生效。

夏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事宜而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張先生已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自2025年2月24日起生效。張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先生，43歲，於2023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運營管控中心副總經理職務。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2012年4月至2016年7月，為綠城鼎益房地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現稱綠城房地產建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為綠城管理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979）之全資附屬公司）首席財務官。於2016年8月至2017年1月，為綠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900）財務資金中心副總經理。於2017年1月至2019年2月，為綠城建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為綠城管理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副總經理。於2019年2月至2022年9月，為藍綠雙城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兼財務資金中心總經理。

張先生擁有由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於2004年7月頒發的會員證，由中國內部審計協會於2007年11月頒發的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證書，由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於2010年8月簽發的會計專業中級資格證書，及由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於2010年9月簽發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稅務師執業資格證書。

張先生於2003年7月畢業於同濟大學，並於會計學專業獲得管理學學士學位，及於2002年7月獲得復旦大學國際經濟與貿易本科專業跨校輔修專業證書。

董事會謹此機會衷心感謝夏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並對張先生的就任致以最誠摯的歡迎。

承董事會命
綠城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楊掌法

2025年2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掌法先生（主席）及金科麗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壽柏年先生、夏一波女士、李海榮女士及宋海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昭國先生、黃嘉宜先生、李風先生及賈生華先生。